

## 林文瀚法官

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上訴法庭副庭長  
司法機構調解工作小組主席  
調解督導委員會及評審資格小組委員會委員

林文瀚法官於 1961 年在香港出生，先後在 1983 年和 1984 年在香港大學取得法學士學位及法學專業證書，1984 年在香港獲認許為大律師，並由 1985 年起私人執業，直至 2001 年加入司法機構獲委任為區域法院法官。他在 2003 年獲委任為高等法院原訟法庭法官，2012 年獲委任為高等法院上訴法庭法官，其後於 2013 年 9 月 2 日獲委任為高等法院上訴法庭副庭長。

林文瀚法官現出任高等法院上訴法庭副庭長、司法機構調解工作小組主席，以及律政司司長成立的調解督導委員會成員及評審資格小組委員會成員。